



盗墓史

“君子爱财，取之有道”

盗墓自有文章，介绍自古盗墓的起源，传奇故事，盗与防盗的斗争游戏，历代名墓的被盗过程和发现，有凡人盗墓，更有将军武士盗墓。

【职业盗墓者在长期的发掘陵墓的生涯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具有识别古墓、穿穴打洞、启椁开棺、鉴定文物、经营古董等方面的独特本领，同时还发明了一些盗墓的专用工具，其中以“洛阳铲”最为有名。洛阳铲因时洛阳一带的盗墓者首创而得名。这种洛阳铲的铲头为铁制的半筒形，安装在木质或铁质的长柄上，柄端可系长绳。盗墓者在古墓云集的地方持铲下探，短时间即可打入地下深处，确定地下墓穴的具体位置和宝物的埋藏情况。洛阳铲制作简单，携带方便，用处却很大，为盗墓者提供了很大便利。】

【广泛采用种种伪装术，使盗墓活动更具隐蔽性。这些手段主要有：

1 筑假坟以盗真坟。这是在被盗墓附近筑一假坟，然后从假坟中挖地道通向墓室，盗取宝藏。唐玄宗开元年间，盗墓贼盗掘华妃墓，先在百余步远的地方筑起一座大坟，然后从坟中挖地道，直达华妃墓，将墓中所藏珍宝全部搬到假坟中，再用送葬车从假坟中将珍宝运走。

2 墓旁觅室或筑室，再从室中挖地道盗墓。这种手段与前一种有些类似。当时的一些盗墓贼“视名丘大墓葬之厚者，求舍便居，以徽扣之，日夜不休，必得所利，相与分之。”可见这种手段是很古老的。有时冢墓附近屋室不易觅得，盗墓者便干脆另造一所。

3 假托开荒种地，掩盖盗墓行为。一盗墓贼在翁山县旷野发现一座古墓，但四周空旷，无掩蔽物，不便盗墓，于是便纠集了十余人，假称开荒。他们先在周围种上容易成活的亚麻，待亚麻长得密密匝匝，把里面遮得严严实实之后，便动手挖掘。经过一个多月，终于挖通了墓道。】

藏

黑二十四史



盗墓史

珍

第一章 古代丧葬观

我国历史悠久，地大物博，民族众多，有关古代的丧葬礼规和习俗，当然也是色彩斑斓、绚丽多姿。在中华民族的历史长河中产生、演变、形成的丧葬习俗，具有丰富而深邃的历史文化内涵，它反映了人们当时的生活方式、伦理观念、宗教信仰和民族意识。

在远古时代，人类没有安葬死者的习惯。为了生存繁衍，最初的人类是群居的。他们对于同伴中死者的处理，一是“腹葬”，即在物质生活极度困苦的情况下，没有其他任何东西充饥，为了不饿死，不得已把同伴的尸体当作美餐吃掉；二是随便把尸体丢弃在野外沟壑，有人称之为“野葬”，《孟子·滕文公上》说：“盖上世尝有不葬其亲者矣，其亲死，则举而委之于壑。”实际上，“腹葬”也好，“野葬”也好，都算不上是丧葬。

《礼记·檀弓上》说：“葬也者，藏也；藏也者，欲人之弗得见也。”葬，即掩埋死者的尸体，埋得使人看不见就行了。

由于群居部落成员相对固定以及在血缘上的亲情关系的加强，人们不忍心自己同伴、亲属的尸体被随处乱抛、丢弃不管，遭蚊蝇吸吮和野兽撕食，客观上还因为劳动工具的逐渐改进，人们的食物增多了，不必再用同伴尸体果腹了。随之出现了安葬现象，《易·系辞》上说：“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树。”死者也是随处而葬，“夏禹之时，死陵者葬陵，死泽者葬泽。”

由此看来，当时的埋葬非常简单，仅用柴草将死者掩埋于荒山野地，不堆坟丘，不留标记，亦无丧礼。

生活在旧石器时代晚期的北京周口店的山顶洞人，已有了埋葬死者的习俗，他们将尸体埋葬在自己居住的洞穴深处，从考古发掘来看，三具尸骨都佩戴着骨制装饰品，旁边还有石制生产工具，周围用红色赤铁矿粉撒成圆圈。这是我国迄今发现的最早的人类葬俗遗址，距今大约有一万八千年。

人类的出现已有 300 万年的历史，而葬俗的出现只不过是几万年前的事，这里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它起源于灵魂观念的产生。

一、灵魂不死观念及视死如生葬制

灵魂观念是一种世界性的文化现象。这种观念认为，一个人是由肉体 and 灵魂两部分组成的，肉体会死亡、消失，灵魂则是不死的，永远存在着。人活着的时候，灵魂同肉体结合在一起，是肉体的主宰，只是偶尔有游离的时候；人死之后，灵魂就飘泊不定，有时在坟墓，有时在天堂或地狱，但它仍然会干预世事，给人以吉凶休咎。

藏

在灵魂不死观念的支配下，人们心目中不仅有着自己生存的现实社会，还有着一个人阴曹地府。人死了，只不过像是迁居，是搬到另一个社会中去生活，仍有衣食住行，当然，到另一世界去的不是肉体，而是灵魂。因而人们总是按照死者生前的生活方式来安葬他，事死如事生。在冥冥阴间，死者也要居住，就模仿人间的房屋修建了墓室；死者也要参加生产劳动，就随葬有工具；死者也要有生活享受，就备足日用器皿、四时衣物，以及金银玉器等贵重物品；帝王贵族死后，往往要用活人殉葬，以使那些嫔妃爱妾、侍从卫士、奴婢杂役在阴间继续侍奉他们。“丧礼者，以生者饰死者也”，人们对于死去的亲属或敬畏的人，除了在感情上的思念外，还希望他们在幽冥世界过上美好的生活，企盼他们对自己赐福和保佑。

如何安葬死者是丧葬礼俗的主要环节，这不仅关系到对在天之灵的态度是否虔诚，也是关系到生者祸福的重要大事。由于我国幅员辽阔、宗教信仰各异、生活风俗千姿百态，丧葬活动涉及的问题颇多，诸如对遗体的安葬方法（如土葬、水葬、火葬、树葬、天葬、崖葬等），遗体入殓时的姿势（如仰式，俯式等），丧葬的規制（如单身葬、丛葬、合葬等）等等，就不一一叙述了。

二、墓地、墓室与棺槨、明器

受灵魂不死观念的支配，古人逐渐形成了视死如生的葬制。选择墓地、修筑墓室、制作棺槨，以使死者有安居之处；墓地上的有封树及建筑，以便死者在另一世界尽情享受。在这种观念的启动下，加上儒家思想的影响，“孝”的观念的根深蒂固，社会上的一般平民百姓在操办丧事时也大讲排场，特别是封建帝王权势显赫的达官贵人更是豪华奢侈，极尽铺张浪费之能事。此风几千年来上行下效、相沿承袭，绵延持久，厚葬之风经久不绝。

1. 墓地

古人非常重视选择墓地，长期以来形成了一整套充满迷信色彩的风水理论。所谓“风水”，就是古代相地术的俗称，它又称为“相宅”、“堪舆”、“青乌术”、“青囊之术”等。“相”就是察看，“宅”就是人的住宅，有阳宅和阴宅之分，阴宅就是墓室。“相宅”就是择地建宅。“堪”就是勘察，“舆”是指地。“堪舆”就是察看地理形势和建宅的地基好坏。“青乌”是汉代的相地家，相传著有《青乌子》三卷，因而“青乌”成了风水的别名。“青囊之术”大概是因晋朝郭璞《青囊中书》一书而得名。

把墓地风水与子孙后代的命运相联系观念，流行于秦汉之际。汉代大将韩信早年为布衣，母亲死时因贫困不能入葬本族墓地，就选择了一个“高敞”之地安葬，目的是想将来有朝一日“令其旁可置万家，仰视其母冢”，说明当时“风水”福佑后代的观念已流行于民间，或许正因为此，韩信后来果然成为一代功臣，被封为王侯，他母亲的墓旁果真有人家万户，“仰视其母冢”。



六朝之际，墓地堪輿术已有较系统的理论并在社会上有实际的应用，晋郭璞的《葬书》是专论墓地选择与吉凶关系的著作。《晋书·郭璞传》记载，郭璞葬母暨阳，墓地离水边不足百步，有人不解地问他，如水一涨不是会把墓地淹了吗？郭璞却说：“这里很快就要变为陆地了”，后来果然“沙涨数十里”。自此郭璞相墓名声大振。据说一次，他为一人家相墓，晋明帝便微服往察，想看个究竟。事后明帝问墓主人：“你为什么要把亲长葬在这块‘龙角’之地呢？此为大凶，将招致灭族之罪。”墓主人答：“郭璞云此处是葬龙之地，不出三年，当致天子亲临垂询。”明帝听后惊叹不已，对郭璞心悦诚服。

古人对阳宅的宅基和阴宅的墓地的选择，对地势和环境的要求，标准大体上是一致的，即“前有湾池，后有丘陵，东有流水，西有长道，谓之正穴”，这就是人们所说的“风水宝地”。郭璞《葬书》谈到左青龙，右白虎，前朱雀，后玄武是最好的墓地。青龙，白虎，朱雀，玄武分别是中国古代神话中的东方、西方、南方、北方之神，合称四方神，“玄武，龟也”，玄武的形象是龟或龟蛇合体。“左有流水谓之青龙，右有长道谓之白虎，前有湾池谓之朱雀，后有丘陵谓之玄武”，就是北面背靠山峰，南面临近平原和池水，北山阻挡了北来的寒风；南面的水可供饮用、灌溉；东面的河流交通和排涝；西面的道路可便利人的进出活动。这样的地方，无论建阳宅，还是建阴宅，古人认为都是理想的“风水宝地”，或称“回神地”。

堪輿理论在宋代以后日趋系统化，禁忌避讳越来越复杂繁琐，但是，它在中国这块封建土壤上还是吸引、骗取了千千万万的信奉者。明清时期寻找好风水的活动在全国泛滥成灾。各朝皇帝都有信奉风水迷信的嗜好，他们把自己登上皇帝宝座说成是“天人感应”的必然产物，是葬父风水宝地“显灵”，是“君权神授”的结果，因此他们特别重视墓地堪輿，以期“风水”造化出齐天洪福。

明成祖朱棣定都北京，曾派人四处寻找吉壤宝地。最初选在口外的屠家营，大明皇上姓朱，“朱”“猪”同音，“猪”岂可进“屠”家？是为凶兆；再选在昌平区西南的山脚下，不料附近有个山村名叫“狼儿峪”，“猪”旁有“狼”岂不险哉？是为不祥之兆；后来又在北京西郊的燕家台找到了一块宝地，但“燕家”两字与皇帝驾崩称“晏驾”谐音，这岂不诅咒圣上？这样，以上三处均以犯忌而被弃用。结果还是礼部尚书赵羽工推荐了一位精通风水的江西籍风水先生廖均卿，在勘察了京都附近的所有山水地形后，选定了昌平区北面的黄土山，这里东、西、北三面群山环绕，诸峰挺拔苍郁，气势非凡，山前地势平坦宽阔，其南是一条河流，河南小山两座恰似“青龙”、“白虎”守陵，山间成聚气藏风之态势，测得地下水位极低，真是一块山环水抱的吉壤宝地。然而“黄土山”之名太俗，于是更名为天寿山。昌平天寿山之名，也含有明王朝繁荣昌盛、社稷平安、似天长寿之意。因而明朝一共有十三个皇帝安葬于此，形成著名的“明十三陵”。

进入20世纪80年代，风水迷信并没因时代变迁而减弱、消失，反而有迅猛发展之势，中国人是不甘心随便入土而安的，对墓地往往要严格地挑选一番。

四季如春的昆明，郊外的石城山和鸡蛋山树木成荫，郁郁苍苍，鸟雀和鸣。登山远

眺，昆明城尽收眼底，在阳光照射下，滇池碧波粼粼，熠熠生辉。这里当然被人视为栖身卧财、荫福子孙的风水宝地。于是一些人便来开山造墓、大兴土木，转眼山坡上六十八座坟墓赫然雄立，给石城公园增添了前所未有的“雅观”。

“上有天堂，下有苏杭”，西湖风景令游人流连忘返，“欲把西湖比西子，浓妆淡抹总相宜”（苏轼诗句），近年来，西湖景区又添“新景观”，与西子作伴的是七万座骨灰坟墓。

苏州的灵岩山、天平山已是满山皆白，尽眼望去，全是参差不齐的墓碑，早已不见昔时风光。

浙东地区，青山绿水间冒出千千万万的坟墓，五花八门，争胜斗奇。温州市移风易俗办公室的一份统计材料令人惊异不已：从1983年起，温州新坟以每年三万座的速度递增。温州墓地一般占地二十多平方米，大的占上百平方米，平阳城西乡一个建在九皇山上的“松梅莹”占地225平方米，永嘉县一个体户建三座一百八十多平方米的墓，使旁边的中国工农红军第十三军政委金贯真烈士墓相形失色。

我国现有的十二亿亩耕地中，仅坟地就占去了五千万亩，按一亩地养两三个人算，五千万亩，又等于剥夺了多少人的饭碗！

更有甚者，人未死先修墓，湖南、浙江、福建、广东、云南、贵州六省的“寿穴”已达三十二万多座。全国每年仅建“活人墓”即占耕地、山地数万亩，相当于粮食产量每年递减500万公斤。

浙江省近年来滥建坟墓四十七万多座，人均仅有0.56亩耕地的浙江有2000公顷土地被坟墓覆盖。现在已是鬼满为患，死人对活人展开了一场土地争夺战。

越来越多的有识之士感到我国传统的丧葬制度必须改革了。我国的山陵土地是有限的，而人类代代相传、生生不息，岂能以有限的土地去应付无穷的墓葬。“厚养薄葬真孝子”，父母、老人健在时，对他们侍奉得好一点，才是真正的孝道。“死去原知万事空”，为死者买一块墓地，清明扫墓等等只是做给活人看的，与死人并无关系。

2. 墓室

原始社会初期，人们对尸体弃之不管。旧石器时代晚期的山顶洞人已经有意识地把死人埋入土中。新石器时代，如西安半坡文化遗址已有氏族公共墓地，临近居住区，当时尸体都是坑埋，坑内无棺槨，无墓道，地面上也无任何标记，坑的大小以仅能容尸为限。

原始社会末期，贫富分化日趋明显，氏族组织逐渐解体，一夫一妻制逐渐稳固，单人葬、男女合葬逐渐盛行，有的墓有槨室。从山东大汶口文化遗址墓葬看，已出现大、中、小三个等级的墓，大墓有木槨，即在墓坑四壁和底部分别围置和铺垫了木材，木槨底部还涂以朱色，木槨的材料是没有加过工的天然木料。有一个大墓墓穴长4.2米，宽3米，便于随葬大量物品。

春秋晚期，中原地区出现了坟丘式墓葬。《礼记·檀弓上》记载了孔子说的一段话：



“吾闻之，古也墓而不坟。今丘也，东西南北之人也，不可以弗识也，于是封之，崇四尺。”孔子要外出周游列国，为了便于以后识别父母的坟墓所在，就在父母墓上堆起了四尺高的封土堆，作为标志。当然堆丘起坟在孔子以前就有了，但这故事作为垒坟的起因，还是有道理的。

同时，起坟也便于向祖宗、先王祷告和拜奠，以及防止盗墓。“不封不树”的传统被打破，战国时各地普遍流行起来，“世之为丘垄也，其高大若山，其树之若林”（《吕氏春秋·安死》），封土上还种上了树木。

开始时作为辨识标记的封树，逐渐演变成了显示墓主身分、地位的重要标志，“以爵等为丘封之度，与其树数。”（《周礼·冢人》），继而墓的名称也发生了变化，如春秋时楚昭王的墓称“昭丘”，赵武灵王的墓称“灵丘”，吴王阖闾的墓称“虎丘”。到战国时又改“丘”为“陵”，如惠文王的墓称“公陵”，悼武王的墓称“永陵”，孝文王的墓称“寿陵”。“陵”原是山陵的意思，这时用作帝王墓的专称了。

到汉代，干脆以法律的形式规定了坟丘的高低大小，《汉律》规定。“列侯坟高四丈，关内侯以下至庶人各有差”，关内侯三丈五，以下官吏分别是三丈、二丈五、二丈，庶人一丈五，以五尺为一个级别，诸侯王坟丘在五到八丈之间。《汉律》规定，僭越了法定的冢制，要受到法律惩罚。

早期的封土形式是“方上”，即在墓坑上用黄土层层夯筑，成一个被截去顶部的方锥体，似覆斗状，上小下大，上部是方形平顶，故名“方上”。秦始皇陵、历代汉朝王陵、北宋诸帝陵的封土坟头就是“方上”的形式。

“方上”的形式工程艰巨浩大，耗费财力人力，不能有效防止盗墓。于是唐代帝王陵采用了以山为陵的形式。李世民的昭陵选择了长安西北海拔 1188 米的九嵕山为陵，其气势雄伟威严，非秦始皇的“方上”能与之相比的。

以山为陵非唐始，如西汉中山靖王刘胜墓就是开山凿洞而成的，只不过那时还未形成机制，规模不大罢了。

“方上”的封土尖棱容易被雨水浸蚀而变成圆钝，以山为陵也有缺憾，其山形也难成正规的方形。因此在唐末五代的帝王陵墓中出现了圆形土坟头，如南京的南唐二陵，四川成都前蜀皇帝王建永陵都是这种圆形坟头。

宝城宝顶，是明清时代帝王陵墓的封土形式。其方法是在地宫之上砌筑高大的砖城，在砖城内填土高出城墙成圆顶，称“宝顶”，城墙上设垛口和女墙，如一座小城，此城墙称“宝城”。宝城有圆形和长圆形两种，分别为明陵和清陵采用。宝城之前有一突出的方形城台，台上建楼，称“方城明楼”。楼内竖皇帝或皇后的谥号碑，即陵名标志。

这种宝城宝顶的建筑形式，不仅显示了皇陵的威严，也增强了建筑非凡的艺术性。

由于木椁墓室容易被盗被焚，砖石墓室便应运而生，大约在西汉末期已出现，从河南洛阳发现的几座西汉砖室墓来看，砖长一米左右，宽四五十厘米，厚十多厘米，里面空心，表面刻有各种图案花纹。砖室墓大小不一，墓主为中小地主或贵族大官。东汉时

基本上扬弃了木椁地宫。

一些小地主和平民使用洞式墓，其墓室为横穴土洞，构造简单，费用不大。

贵族官僚开始使用石室墓，用石料构筑，规模大，难度高，费用多，但结构坚固。

魏晋南北朝的墓制基本同两汉，贵族官僚一般也使用砖室墓，但面积缩小，布局简化了，更像现实生活中的居室。有的贵族大墓仿照生前居住的深宅大院，在隧道顶部开多个天井直通地面，以显示其院落门庭重重。

隋代流行以土洞为墓室，贵族官僚的大墓也不例外，到唐代这种土洞墓只有平民和低级官吏使用。唐代贵族官僚的大墓都有一条斜坡式墓道，顶部开天井，两壁设龛，天井和壁龛的多寡由官位而定。二品以上高官除墓室外还有一个简单前室。唐前期的墓室一般绘有壁画，通常在墓道前面两壁绘有青龙、白虎，墓室顶部绘日月星辰，四壁绘鞍马、牛车、仪卫、官吏、侍者、舞伎等，以期再现生前奢华情景。

宋代，江南地区仍流行传统的竖穴土坑墓和简单的长方形砖室墓，而在北方却是一种仿木建筑结构的砖室墓，最具特色的是墓内用壁画和砖雕来形象地再现墓主生前的日常生活。元代，广泛流行的仍是竖穴土坑墓和长方形砖室墓。

明清时代，墓葬仍有严格的等级制度，对墓的面积、高度、官吏墓地围墙的高度都有明确规定。明礼制规定，公侯、一品至七品官的茔地依次为百步至三十步（十步一等），坟高依次为二丈至六尺（二尺一等），墓地围墙高度公侯为一丈，一品至五品官依次为九尺、八尺、七尺、六尺、四尺。而平民百姓的墓葬由于经济条件和社会地位低下，还是十分简陋。

3. 棺椁

棺椁是两种不同的葬具。“周尸为棺”，直接装殓尸体的用具叫“棺”，也称灵柩、寿器，俗称棺材，帝后的又称梓宫等。“周棺为椁”，椁是外棺，是围砌或套在棺外的。

棺，就其质料来看，有瓦棺、陶棺、石棺、铜棺、木棺等，近代还出现水晶棺。

木棺，是我国历史最悠久、最普及的木质葬具，距今五千年的大汶口文化遗址已出现木棺。商代贵族的墓已有木椁墓室，内置棺。周代对棺椁的使用已有规定：“天子之棺四重，大夫两重，士一重，庶民有棺无椁。”椁，天子柏木椁五重，诸侯三重，大夫二重，士杂木椁一重。

汉代，天子用梓木棺，上绘日月龟龙虎等，外是黄肠、题凑。诸侯王、公主、贵人用樟棺，涂朱漆，上绘云气。

唐代，规定“诸葬不得以石为棺椁及石室。其棺椁皆不雕镂彩画，施户牖栏槛。”宋从唐制，也有类似规定。

明代，规定“品官棺油杉朱漆，椁用土杉”。庶人“棺用竖木，油杉为上，柏次之。土杉松又次之。用黑漆、金漆，不得用朱红。”

清代，规定皇帝梓宫漆饰四十九次，最后一次称“满扫金”，棺外雕有番字文，浑饰以金。内衬织金五色梵字陀罗呢缎五层，各色织金龙彩八层，共十三层。“侯、伯、

一品官以下朱棺”，士、庶人“用朱棺，衬一层”民间“棺以柏为上，松次，杉木唯世族始用，常人用柳，犹胜于杨，底实以灰，里灌以蜡，外髹以漆。”而“槨不常用”。

民国期间，棺槨无定制，多以杉、柏、松、柳、杨为棺。

值得一提的是佛门葬具。《水经注》说：“佛涅槃后，香花供应，盛以金棺。”这种金棺已被考古发现所证实，1985年在清理陕西临潼唐代庆山寺舍利塔基的过程中，发现了一组颇为罕见的金棺银槨葬具，金棺长14厘米，宽7.4—4.5厘米，高9.5—6.5厘米，棺体饰鎏金护法狮子和团花宝珠等，棺内置两只绿色玻璃瓶，瓶内装有水晶制成的米粒状佛骨舍利代用品。银槨长21厘米，宽12—7厘米，高14.5—10厘米，饰鎏金浮雕菩萨和珍珠玛瑙宝花等。1987年又在陕西扶风法门寺地宫内发现了唐朝皇帝供奉真身佛指舍利的八重宝函（棺槨），分别用檀香木、鎏金、玉石、水晶、白银、黄金等精制而成，玲珑剔透，精美绝伦。最里面的金塔内珍藏着佛祖释迦牟尼的真身舍利。

4. 明器

由于“灵魂不灭”意识的产生以及后来的“孝”的观念的作用，在葬俗中出现了随葬品，并愈演愈烈，成厚葬之风。

最早的随葬品是与生活密切相关的东西，如工具、生活用具什器、粮食、家畜家禽等，后来，金玉、绸缎、书画玩器等奢侈品也逐渐进入了随葬品的行列。

以后人们也逐渐认识到人死了，万事皆空，迟早不过是一捧黄土，有的则是受物质条件的限制，于是仿真的随葬品就出现了，这就是明器，明器“备物而不可用也”（孔子）。

明器，即冥器，也作盟器。《礼记·檀弓上》曰：“其曰明器，神明之也。”《释名·释丧制》云：“送死之器曰明器，神明之器异于人也”。因为奉死者为神明，故仿制现实生活中的器物供死者在阴间享用，称明器。

明器从其内容来分，大致可分两类。一类是实用的，如壶罐碗碟、衣被鞋帽、车马房屋等，“明器，刻木为车马、仆从、侍女，各执奉养之物，像平生而小”这类明器，用竹、陶、木、石等质料制成。另一类明器是观念的产物，是象征物，最典型的是聚宝盆和摇钱树。前一类明器，这类东西总会有用光用坏的时候，于是人们想象出第二类明器，让死者在另一世界有享用不尽的财宝。明器聚宝盆往往做成一个椭圆形，竖立在一个基座上，绘饰华丽，用意在让死者想要什么，就会出现什么，随心所欲，无所不能。明器摇钱树在东汉一个墓葬中出现过，那树是用铜制作的，植于陶质基座上，枝叶上铸有神话传说人物和各种吉祥图案，树上挂有铜钱，树下有小人，或用竹竿打钱，或挑钱而去。

历代对明器的使用，一般规定“多少之数依官品”。唐代开元时规定：三品以上70件，五品以上40件，九品以上20件，庶人15件。宋代规定：勋戚大臣无定数，一品90件，五品六品30件，七品20件，庶人12件。明代规定：公侯90件，余依次递减，庶人1件。清代规定：明器从俗。

三、历代帝王陵墓

从严格意义上来说，大规模的修建帝王陵墓是从秦始皇开始的。虽然秦二世而亡，只留下了一座规模庞大、却又似谜一般的秦始皇陵，但自此之后，历代封建王朝都沿袭了大规模兴建皇陵的做法，并为后世留下了一片片的集中的皇陵群。

1 西汉皇陵

西汉定都长安，汉高祖刘邦称帝后的第二年，即开始营建自己的陵园，此后，西汉各代帝王也都承袭祖制，营造了巨大的陵园。西汉共十一帝，建皇陵十一座，分别依次为高祖长陵、惠帝安陵、文帝霸陵、景帝阳陵、武帝茂陵、昭帝平陵、宣帝杜陵、元帝渭陵、成帝延陵、哀帝义陵、平帝康陵。除文帝霸陵与宣帝杜陵分别坐落在长安城东南的白鹿原与杜东原上外，其余诸陵东起高陵县马家湾乡，西至兴平县南位乡，一线排开，分布于绵延五十余公里的长安城北、沿渭河北岸的咸阳原上，形成了庞大的陵墓群。为了保护陵墓，西汉各帝陵都有很多陪葬墓。同时，从西汉初年开始，就把许多功臣贵戚和各地富豪大规模地迁到汉高祖刘邦的长陵，在陵北设置了长陵县。此后惠帝、景帝、武帝、昭帝诸陵也都沿袭了这一做法，按陵设置县邑，在长安附近形成了一个个繁华的新城市。后人也因此将这五个陵墓所在的咸阳原称为“五陵原”。

2 东汉皇陵

东汉定都洛阳，皇陵大都建在洛阳城郊的邙山上，依次分别为光武帝的原陵、明帝的显节陵、章帝的敬陵、和帝的慎陵、殇帝的康陵、安帝的恭陵、顺帝的宪陵、冲帝的怀陵、质帝的静陵、桓帝的宣陵、灵帝的文陵、献帝的禅陵。东汉废除了陵邑制度，陵园的规模也不及西汉。

3 三国皇陵

三国时期，魏、蜀、吴鼎足而立，三国的开国皇帝中，魏文帝曹丕葬于首阳山的首阳陵（寿陵），蜀汉昭烈帝刘备葬于成都城南的惠陵，吴大帝孙权葬于蒋山（即今南京钟山）的蒋陵。三座皇陵之中，现今保存完好的是刘备的陵墓。

4 两晋皇陵

西晋定都洛阳，皇陵也建在洛阳城郊。晋武帝葬峻阳陵，惠帝葬太阳陵，怀帝、愍帝为前赵国所掳，死于他乡而未能归葬。

东晋定都建康，皇陵建于建康城外的钟山与鸡笼山，依次为元帝建平陵、明帝武平陵、成帝兴平陵、康帝崇平陵、穆帝永平陵、哀帝安平陵、简文帝高平陵、孝武帝隆平陵、安帝休平陵、恭帝冲平陵。

两晋皇陵沿袭了曹魏旧制，依山为陵，不封土起坟。

5 南朝皇陵

南朝刘宋政权八帝的陵墓大都在建康附近；南齐、南梁各帝都为萧氏，侨居丹阳，所以死后多葬于旧地；南陈诸帝陵墓建在建康周围，只有后主陈叔宝亡国被俘往洛阳，

死后葬于邙山。

6 北朝皇陵

北朝为少数民族政权，由于民族习俗与这一时期政治特点的影响，在北魏以前的“十六国”的帝王大多采用“潜埋”隐墓的方式。北魏建立后，初定都平城，皇陵也大都建于这一带。至孝文帝迁都洛阳后，在洛阳北邙山建造陵墓。东魏、北齐定都于邺城，皇陵也修建在这一带；西魏、北周定都长安，皇陵也建在这一带。但北周皇帝尊奉“丧葬从简、墓而不坟、不封不树、随吉而葬”的古制，墓上既不建陵，更不留建筑，因而北周五个皇帝葬于何处也成了历史上的一个谜。1993年，在咸阳渭城区底张乡陈马村的农田中发现了北周武德皇后的墓志铭，证明此地即是周武帝的孝陵，这也为探明北周皇陵所在地提供了可靠的依据。

7 隋朝皇陵

隋朝是继西晋之后再度统一全国的王朝，在皇陵规制上，也恢复了秦汉封土为坟的陵寝建制。隋文帝的泰陵在陕西扶风东南，高五丈，周数百步，在规模上远不如秦汉皇陵。至于隋炀帝在扬州被部下绞杀后，葬于吴公台下。唐平定江南后，又将他改葬于雷塘。陵的规模虽然不大，但总算是替他在死后保存了一点前朝君主的面子。

8 唐朝皇陵

唐朝定都长安，除昭宗李晔葬于河南浉池的和陵、哀帝李祝葬于山东菏泽的温陵外，其余十八帝均葬于关中，即高祖献陵、太宗昭陵、高宗乾陵、中宗定陵、睿宗桥陵、玄宗秦陵、肃宗建陵、代宗元陵、德宗崇陵、顺宗丰陵、穆宗光陵、敬宗庄陵、文宗章陵、武宗端陵、宣宗贞陵、懿宗简陵、僖宗敬陵。陵区西起高宗乾陵，东至玄宗泰陵，横跨乾县、蒲城等六县境内，绵延一百多公里。唐代关中皇陵背依山原，两翼展开，面临平川，隔渭河与都城长安相望，布局上体现了庞大的气势。而唐朝皇陵中丰厚的随葬品，又引来了盗墓者的觊觎。除乾陵外，其余诸陵均多次遭盗墓者的洗劫。

9 北宋皇陵

北宋定都开封，而皇陵却建在离开封数百里的巩县，这主要是因为这一带山青水秀，山环水抱，位处“峻极于天”的“山高水来”的吉祥之地。陵区南对嵩山少室，北据黄河天险，东边群山绵亘，西为伊洛平原。其优美的环境，既与皇陵区方位、地势、风水等要求相一致，又能体现出皇陵的气派。因此，北宋除徽宗、钦宗被金人所掳，囚死漠北外，其余七个皇帝加上被追封为“宣祖”的赵匡胤的父亲赵殷，共八座皇陵均建于此，即宣祖永安陵、太祖永昌陵、太宗永熙陵、真宗永定陵、仁宗永昭陵、英宗永厚陵、神宗永裕陵、哲宗永泰陵。

10 南宋皇陵

南宋定都临安（杭州），皇陵选在了地名非常吉祥的“绍兴”。九个皇帝除最后三个外，都葬在绍兴五云山外15公里的宝山之下，即高宗永思陵、孝宗永阜陵、光宗永崇陵、宁宗永茂陵、理宗永穆陵、度宗永绍陵。南宋另外三个皇帝，恭帝被元兵掳往北方，后剃发为僧；端宗葬在广东崖山；末帝投海，只余衣冠冢。

珍

11 元代皇陵

蒙古为游牧民族，实行深葬不坟的习俗。据《草木子》一书的记载，元朝皇帝死后，不用棺槨，也无殉葬品，只是“用木二片，凿空其中，类人形大小合为棺，置遗体其中”，挖一深坑埋入，不起坟堆，“葬毕，以万马蹂之使平，以千骑守之，来岁草既生，则移葬散去，弥望平行，人莫知也。”所以，除成吉思汗陵以外，元朝诸帝的皇陵在何处，至今仍是一个谜。

12 明朝皇陵

明朝共十六代皇帝，太祖朱元璋定都南京，他的皇陵——孝陵坐落在钟山南麓；明惠帝在其叔朱棣（明成祖）发动的“靖难之役”中下落不明，故而没有陵寝；明成祖迁都北京后，历代皇帝都葬于昌平天寿山下，其中除代宗因英宗复辟被废去帝号，以王礼葬于北京西郊的金山外，其余十三个皇帝的陵均建于此，统称“十三陵”。它们分别为成祖长陵、仁宗献陵、宣宗景陵、英宗裕陵、宪宗茂陵、孝宗泰陵、思宗思陵。十三陵以长陵为主，左右排列，形成了一个整体的陵区，这也是明代皇陵的特点。

13 清朝皇陵

清朝入关后定都北京，共十代皇帝。除末代皇帝溥仪无陵外，其余九陵分建于河北的遵化县与易县，称为“清东陵”与“清西陵”。

清东陵坐落于遵化县境内的马兰峪，共有帝陵五座，即顺治孝陵、康熙景陵、乾隆裕陵、咸丰定陵、同治惠陵，以及孝庄、孝惠、孝贞、孝钦（慈禧）后陵四座。清西陵坐落在易县境内的泰宁山天平峪，共有帝陵四座，即雍正泰陵、嘉庆昌陵、道光慕陵、光绪崇陵，以及孝圣宪、孝淑睿、孝穆成、孝全成、隆裕等后陵五座。一个王朝的帝王分葬在两大陵区，这在中国历史上来说也是比较特别的。



第二章 墓室防护

有灵魂不灭的观念、有“孝”的人伦之礼，就会演趋成厚葬；有厚葬，就会有发冢盗财之事；有盗墓，就会有防盗措施。这是顺理成章的。

古人把死看作是生的延续，“视死如生”，“死”，只不过是到另一世界去生活。为了使死者在另一世界生活得幸福、富裕、有权有势、作威作福，防止人世之盗贼的侵扰、盗抢，小辈和活人想尽了办法，五花八门，无奇不有，真可谓是煞费苦心。但归纳起来，无非是两方面的：舆论的和行为的。舆论的，如标榜薄葬和宣扬因果报应；行为的，即用各种办法加固棺椁、坟墓，设置各种机关，秘葬、疑冢、悬棺葬、凿山为陵，乃至极权统治者坑杀墓工、设护陵人员等等，不一而足。

一、标榜薄葬

我国进入奴隶社会之后，厚葬之风愈演愈烈，坟墓规模宏大，随葬品丰富精美。周代时便形成一整套繁缛复杂的丧葬礼仪制度，对不同等级不同阶层的死者的墓室、随葬品、丧仪都有严格的规定。春秋战国时期连年战火，“礼崩乐坏”，厚葬风靡各国，丧葬规格普遍提高，“国弥大、家弥富、葬弥厚”，普天之下无不以厚葬为时髦，“侈靡者以为荣，节俭者以为陋”。

针对这种奢侈的社会风气，一些学者指出了厚葬必然带来的恶果，即招来大批的盗墓之徒，他们专拣垄丘高大、随葬丰厚的大墓盗掘。墨子还具体的提出节葬的办法：“棺三寸，足以朽骨；衣三领，足以朽肉”。庄子甚至主张不葬，他曾说过一番超俗脱凡的话：广阔的天地就是我的棺椁，日月星辰和自然界的万物就是我的随葬品，大自然早已为我准备好了丰厚的葬礼。

的确，盗墓之根源在厚葬，一些封建统治者深谙此理，为保住自己陵墓不被盗挖，汉文帝刘恒就曾自己标榜薄葬，据《汉书·文帝记》载，文帝修治霸陵，山川因其故，无有所改，不起丘垄，务从简约；陵内不以金、银、铜、锡为饰，专用瓦器随葬，以明节俭之志。

徐州龟山汉墓是西汉王朝建立后被封于古彭城的第六代楚襄王刘注及其妻的“同茔异穴”墓，此墓树有一块石碑，上面用小篆不规则地刻有：

第百上石，楚古尸王，通于天述，葬棺椁，不布瓦鼎盛器，令群臣已葬，去服毋今玉器。后世贤大夫幸视此书，(目)此也心者，悲之。

这块石碑上的铭文大意是：后世贤大夫们，我虽是下葬的一代楚王，但我敢向上天发誓，墓中没有值钱华贵的服饰，没有陪葬的金宝玉器。当你有幸看到这刻铭，你心里一定会为我悲伤。所以，你们就没有必要再动我的墓穴了。

但从发掘清理此墓得知，此墓已被盗过两次，值钱之物大多已被盗去，尽管如此，墓内还是出土了玉器、陶器、车马器、陶俑、五铢钱、麟趾金、龟钮银印、铜矛、朱雀肖形印等大批文物。可见，刘注的标榜薄葬，只是“此地无银三百两”而已。

曹操比汉文帝刘恒、楚襄王刘注更胜一筹，他曾下令“禁厚葬，皆一之于法”，任何人不得搞特殊、例外。曹操六十五岁时患病，便开始规划墓地，据《三国志·魏书·武帝纪》载曹操《终令》曰：“古之葬者，必居瘠薄之地。其规西门豹祠西原上为寿陵，因高为基，不封不树……凡诸侯居左右以前，卿大夫居后，汉制亦谓之陪陵。其公卿大臣列将有功者，宜陪寿陵，其广为兆域，使足相容。”

这里曹操定了选择墓地的三原则：一是选高亢“瘠薄之地”，不占良田；二是墓地与“公卿大臣列将有功者”共用，不单独建立陵园；三是平地深埋，“不封不树”，不堆土造坟，不树碑铭。同时还立下遗嘱，死后不大办丧事，不厚葬久丧，“葬毕便除服，其将兵屯戍者，皆不得离屯部，有司各率乃职，敛以时服……无藏金玉珍宝。”（见曹操《遗令》）

但据《舆繁备考》、《方輿纪要》、元初杨奂《山陵杂记》载：“曹操歿后恐人发其冢，乃设疑冢七十二”，以惑世人。由此看来，曹操的明令也好，遗嘱也好，也还是一种标榜薄葬的手段，其目的也是为了防盗，以使自己安卧地下，永享太平。

《荆州记》记载：冠军县东有魏征南将军司张詹墓，刻其碑背曰：“白楸之棺，易朽之裳，铜铁不入，瓦器不藏。嗟矣后人，幸勿我伤。”当时人莫不信以真，长期无强人盗贼窥视，晋末“八王之乱”，社会动荡，盗贼蜂起，当地坟冢尽毁，唯张詹墓无人问津。到南朝，“元嘉六年，民饥，始被发”，张詹墓内“金银锡铜之器灿然毕备，有二朱漆棺槨，棺前垂竹薄帘，金钉钉之”。张詹向世人说了一个谎，保自己几百年地下安居太平。

唐朝李世民营造昭陵，工程一开始就十分浩大，开唐代帝王依山为陵的陵寝制度。其陵园面积为两公顷，周长60公里，前后五道石门，山上建游殿，雄伟巍然。

在长孙皇后死后葬入昭陵时，唐太宗李世民亲自撰写了碑文，云：

王者以天下为家，何必物在陵中，乃为已有。今因九嶷山为陵，不藏金玉、人馬、器皿，皆用土木形具而已，庶几奸盗息心，存没无累。

这段碑文，可谓标榜薄葬之典范，然而，当五代时温韬盗掘昭陵时，所见的却是“宏丽不异人间”。至于昭陵的地面建筑，更是规模浩大宏观。

唐代大诗人杜甫有诗《重经昭陵》云：

灵寝盘空曲，熊罢守翠微。
再窥松柏路，还见五云飞。

全诗写出了昭陵的形势、气魄。昭陵的石雕也是久负盛名，最著名的是“昭陵六骏”浮雕，可称“稀世珍品”。现在我们再回过头来看唐太宗李世民亲撰的碑文，就不难看出，这只不过是一种标榜而已。

清朝顺治皇帝的孝陵前立有石碑，上云：“皇孝遗命，山陵不崇饰、不藏金玉宝器”，人们因此而纷纷传说，顺治的孝陵地宫只是一个空券，这使孝陵三百多年来成为清东陵中唯一没有被盗的皇陵，并且完好如初。当然孝陵不被盗掘还有其他原因，但和公开标榜“不藏金玉宝器”，应该说是有很大关系的。

据《二程集》载：“范淳夫之葬，先生为之经理，掘地深数丈，不置一物，葬之日，招左近父老犒以酒食示之。其后发冢者相维，而淳夫墓独完。”范淳夫墓葬一是深埋，二是公开埋葬，既然是“不置一物”的薄葬，那么干脆以酒食把附近的父老乡亲们统统请来，以昭示天下，盗贼闻之，自然不会来白费力气。

但是，标榜薄葬只不过是“此地无银三百两”的伎俩，在无理可循的、肆无忌惮的盗墓贼罪恶的手下，纵使是真的清廉薄葬，也不免尸无完体。据《东轩笔录》载：“寿州张侍中，抚州晏丞相俱葬阳翟地，相去数里。”有盗“始发张墓，得金宝珠玉甚多，遂完其棺椁，以掩覆其穴，次发晏公墓……殊无所有供设之器，皆陶甓为之，又破其棺，棺中唯木胎金裹带一条，金无数两，余皆衣服，腐朽如尘埃，盗失望而恚，遂以刀斧摩碎其骨而出……世谓均破冢，而张以厚葬完躯，晏以薄葬碎骨，事有不可知如此者。”

盗贼之猖獗残忍“不得以常理断之”，王安石荆公墓在金陵，王荆公生平清苦，无厚葬，正德四年，南京太监石岩营建寿穴，苦乏大砖，有人献言云，近处古冢砖奇大，遂拆毁充用。此墓原来就是王安石墓，人们不禁感叹：“薄葬亦受祸矣”。可见标榜薄葬也只是权宜之计，无法阻挡汹涌的盗掘大潮。

二、宣扬因果报应

从汉明帝求法，佛教传入我国，到魏晋南北朝时期，佛教在社会上的传播已经相当广泛了，其教理在老百姓中逐渐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其中之一便是“因果报应”。

佛教认为，人死灵魂不灭；人活的时候，灵魂寄托在人的肉体中；人死了，灵魂又移居到另一肉体中去。灵魂在“前世”的行为种下了“因”，在“今世”要得到相应的“果”，即俗语说的“种瓜得瓜，种豆得豆”的意思；同样，“今世”的行为又种下了“来世”的“因”。如果“前世”做了“好事”，“今世”就富贵；“前世”作了“坏事”，“今世”就贫贱；同样，“今世”作了“坏事”，要么人生不得善终，要么祸及子孙亲戚，要么“来世”卑贱或作牛作马为牲畜。

藏

这种“因果报应”说，便为一些人穿凿附会，利用一些民间传说，来宣扬盗墓所导致的伤残、发疯、猝死等等，以达到劝诫、吓唬之目的，从而保住坟墓不受侵犯。

1. 宣扬发墓受惊身亡

《广异记》记载，许州司仓卢彦绪所居陋屋，夏雨暴至，水满其中，须臾漏尽。彦绪使人观之，见其下有古圻，中是瓦棺，有妇人年二十余，洁白凝净，指爪长五六寸，头插金钗十余只，铭志云，是秦时人，千载后当为卢彦绪开，运数然也，闭之吉，启之凶。又有宝镜一枚，背是金花，持以照日，花如金轮。彦绪取钗、镜数十物，乃闭之。夕梦妇人云：“何以取吾玩具？”有怒色。经一年而彦绪卒。

卢彦绪因盗取墓中宝物，于心不安，梦中受惊吓而染疾，只“经一年”便呜乎哀哉。更有甚者，因盗墓受了精神刺激，狂叫癫疯而死，据《涌幢小品》载：

宋人张十五者，因家贫发园中古墓取物，遂患恶疾，口呼“杀人”而死。

这里记的是一人盗挖小墓之事，更绝的是有集体盗掘大墓，几十人同时发病的事。据《录异记》载：

某城东二十余里有一大墓，群盗发之，数日乃开，得金钗百余枚，各重百斤。事隔不久，盗墓者三十余人“同时发狂，相次皆卒”。

2. 宣扬发墓致残疾卒

栾书，春秋时鲁国大夫。晋厉公六年，率兵伐郑，大败救郑的楚军，由此晋国声威大震。后使人刺杀厉公，拥立悼公。其墓在栾城县西北五里。

栾书墓中，棺柩及随葬品已全部腐烂了。里面有一只白狐，看到人便惊慌地逃走，汉广川王刘去疾手下的人就去追击它，没有捉到，只打伤了它的左脚。

当天晚上，广川王梦见一个白胡子男子，对他说：“为什么打伤我的左脚？”说着就用手杖敲打广川王的左脚。广川王醒来，左脚肿痛生疮，一直到死都没有好。

因盗墓遭报复，不过还算公平，你伤他左脚，他也伤你左脚，没有得到“过头”报应。下面我们来看由于从墓中盗取一只“似玉”的瓦盆，而送了一条命的故事。据董含《蓴乡赘笔》记载：

华亭南桥北二里许有刘叟，晨往田间，遥睹一红裳女子，迫视不见，疑土中有异，斫之下有巨墩如数间屋，旁有穴，窥之内有石板，板上卧骷髅一具，前植短碑，镌字十有一，曰：陆公逊第三女王夫人之墓。左列石几，供瓦盆一，色如玉，其一取归，忽见红裳女子先在其室，或隐或见，随感疾卒。盆为好事者取去，云无

他异，惟盛水终年不竭而已。

这是一则民间传说，它宣扬了带有神秘色彩的因果报应，告诫人们不要去盗掘别人的坟墓，否则就会得到“疾卒”之惩罚。根据上文中墓碑之记载，可知该坟是三国时吴国名将陆逊女儿之墓，陆逊是吴县华亭人，是孙策之女婿，善用兵，多次打败蜀兵，官至丞相，死后“家无余财”。陈寿《三国志》只记其有二子，并无其女，所谓“陆公逊第三女王夫人之墓”乃好事者为之，目的只有一个，即借助真实的历史人物，以增强故事的真实性、可信性，从而达到劝诫之目的。古墓中的那只似玉的瓦盆属于红裳女子，刘叟挖其坟、盗其盆，侵犯了墓主而遭染病身亡，致罪有应得云云。

3. 宣扬发墓致讼事破家

袁枚在《子不语》卷九《掘冢奇报》中，记载了这样一件事：

杭州朱某，以发冢起家。聚其徒六七人，每深夜昏黑，便持锄四出。嫌所掘者多枯骨，少金银，乃设乩盘，预卜其藏。一日，岳王降坛，曰：“汝发冢取死人财，罪浮于盗贼。再不悛改，吾将斩汝。”朱大骇，自此歇业。

年余，其党无所归，乃诱其再祷于乩神以试之。如其言。又一神降曰：“我西湖水仙也。保俶塔下有石井，井西有富人坟，可掘得千金。”朱大喜，与其徒持锄往。遍觅石井不得，正徘徊间，若有耳语者曰：“塔西柳树下非井耶？”视之，已填枯井也。掘三四尺，得大石椁，长阔异常。与其党六七人共扛之，莫能起。相传净寺僧有能持飞杵咒者，诵咒百声，棺椁自开。乃共迎僧，许以得财朋分。僧也妖匪，闻言踊跃而往。诵咒百余，石椁豁然开。中伸一青臂出，长丈许，攫僧入椁，裂而食之，血肉狼藉，骨坠地琤琤有声。朱与群党惊奔四散。次日往视，并不见井，然净寺竟失一僧，皆知为朱唤去。众徒控官，朱以讼事破家，自缢于狱。

朱某为钱财惑众聚盗，枉送人命，招惹官司，荡产破家，自缢而亡，财命两空。

4. 宣扬无意发墓而致家道衰败

《宋稗类钞》载，宋人夏竦喜术法，临终叮嘱儿子夏安期要请道士相墓，择地而葬，不可草率。夏安期请来道士，多方相地，反复筛选，终于觅得一块风水宝地，心想这下可福祿永在，代代显贵了。

夏竦逝世，夏安期催人抓紧时间掘土造墓。原来，这里确是一块吉壤福地，它早已被古代某朝的一位侍中大人占据。仆役们挖到了它的墓碑和棺椁，却不向夏安期报告，自作主张，把墓碑和棺椁随埋他处，犯了盗掘他人坟冢之大忌。这样夏竦便被安葬在这块风水宝地中了。

没过多久，夏安期莫名其妙地一病不起，溘然长逝，其妻室也携万贯家财改嫁了。

藏